



# Rhode Island 卫生部食品保护 中心

[www.health.ri.gov](http://www.health.ri.gov)

(401) 222-2749

## 消费者忠告

《Rhode Island 食品法》(216 RICR 1.5.2) 规定，应针对以下食品提供**书面**消费者忠告：

- 生食的动物源性食品，如寿司、贝类或鞑靼牛排
- 未煮熟的动物源性食品，如汉堡包、全肌肉以外的牛排和鸡蛋，即使正在根据消费者的要求煮熟
- 含有生食或未煮熟的动物源性配料的食品，如用生鸡蛋做的凯撒沙拉。



书面忠告必须告知消费者，特别脆弱的消费者（如免疫功能不全者）食用这些生食或未煮熟食品后，风险会显著增加。

消费者忠告建议如下：

- ⌚ 如果只有一种类型的生食或未煮熟食品，如汉堡包：

**汉堡包是应顾客的要求烹制的。食用生食或未煮熟的动物源性食品可能会增加您患食源性疾病的风险。特别容易患食源性疾病的消费者应只吃煮熟的动物源性食品。**

- ⌚ 如果菜单里提供多种生食或未煮熟的动物源性食品，或包含生食或未煮熟的动物源性食品。应在菜单上的每个菜名旁边标注一个星号 (\*)，并在菜单底部提供如下书面消费者忠告：

**\*此菜品是生食或部分煮熟食品，可能会增加您患食源性疾病的风险。特别容易患食源性疾病的消费者应只食用完全煮熟的海产食品和其它动物源性食品。**

消费者忠告的打印尺寸应与菜单的其余部分相同。

如果食品机构没有书面菜单，则应将消费者忠告张贴在消费者的**视线范围内**。

供应生食或未煮熟动物源性食品的自助餐厅必须向客户提供书面消费者忠告。如果自助餐厅没有向顾客提供书面菜单，则自助餐厅必须向消费者展示可见的书面消费者忠告。

**注意：**不得向 12 岁及以下儿童供应未煮熟的汉堡包

3.16.2021